

附件

# 鼓楼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0 年 区本级决算(草案)的报告

2021 年 9 月 23 日在鼓楼区十七届

人大常委会第 39 次会议上

鼓楼区财政局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委员：

我受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政府委托，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0 年区本级决算情况，请予审议。

## 一、2020 年全区及区本级财政决算情况

2020 年，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和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，区财政部门在区委、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区人大的监督指导下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实施更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对冲疫情影响，扎实做好“六稳”工作，全面落实“六保”任务，为全区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坚强的财政保障。目前，2020 年区本级财政决算已经汇编完成。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，重点报告以下情况：

### （一）全区财政决算情况

#### 1.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及其平衡情况

（1）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0.84 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2.45%；上级补助收入 12.52 亿元；上年结余收入 3.39 亿元；债务转贷收入 1.58 亿元；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.41 亿元；调入资金 2.06 亿元（其中 2 亿元从政府性基金调入）。

(2)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.49 亿元 (含省市专款和上年项目结转支出,下同);上解上级支出 10.48 亿元;债务还本支出 0.70 亿元;调出资金 1 亿元;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.75 亿元。

(3)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:全区财政收入合计 52.80 亿元,支出 50.42 亿元,项目支出结转 2.38 亿元。

## **2.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及其平衡情况**

政府性基金上年结余收入 6.01 亿元,上级补助收入 41.07 亿元,债券转贷收入 3.25 亿元,调入资金 1 亿元;政府性基金支出 21.80 亿元,调出资金 2 亿元,债务还本支出 1.16 亿元。收支相抵,结余项目资金 26.37 亿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。

## **3.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及其平衡情况**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63 万元,上级补助收入 85 万元,支出 85 万元,调出资金 163 万元。收支相抵,无结余。

### **(二) 区本级(不含洪山镇,下同)财政决算情况**

#### **1.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及其平衡情况**

(1)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5.63 亿元,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102.93%;上级补助收入 12.30 亿元;上年结余收入 3.37 亿元;债务转贷收入 1.56 亿元;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.22 亿元;调入资金 2.06 亿元;下级(洪山镇)上解收入 4.26 亿元。

(2)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.09 亿元,上解上级支出 10.48 亿元,补助下级(洪山镇)支出 0.36 亿元,债务还本支出

0.70 亿元，调出资金 1 亿元，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.48 亿元。

(3)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：区本级财政收入合计 51.40 亿元，支出 49.11 亿元，项目支出结转 2.29 亿元。

需要说明的是，区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召开时，省、市财政审改决算报表尚未结束，因此部分收支数据在决算报表编制过程中根据实际有所变动，本次汇报的数据为最终执行结果。

## **2.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及其平衡情况**

政府性基金上年结余收入 6.01 亿元，上级补助收入 41.01 亿元，调入资金 1 亿元，债务转贷收入 3.25 亿元；政府性基金支出 22.9 亿元（含债务还本支出 1.16 亿元），调出资金 2 亿元。

收支相抵，结余项目资金 26.37 亿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。

## **3. 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及其平衡情况**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63 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 85 万元，支出 85 万元，调出资金 163 万元。收支相抵，无结余。

# **二、2020 年财政决算有关情况的说明**

## **(一) 上下级转移支付资金情况**

2020 年，区财政部门在做好本级资金安排的同时，主动作为，抢抓政策机遇，科学谋划，做实做细争取资金工作。区本级共向上级争取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资金 12.30 亿元，其中：返还性收入 1.12 亿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6.73 亿元，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4.45 亿元，主要统筹用于全区发展亟需的重点领域项目。同时，用好抗疫特别国债和新增中

央转移支付等直达资金资金 2 亿元，用于支持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和疫情防控，促进经济恢复增长，回补减收。

## （二）区本级公共财政预算重点支出情况

坚持以保障民生为重点，进一步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，抓好民生重点项目建设资金安排，具体是：

支持发展公平优质教育。教育支出 10.15 亿元，主要用于改善办学条件，加快中小学校园基础设施建设，优化校园布局；均衡学前教育经费保障水平，支持政府购买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育服务；完善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经费保障机制，落实各类助学金政策；强化教师队伍建设，不断提高教师待遇，落实绩效考核奖励、名优骨干教师津贴、中高考奖励金。

支持完善社会保障体系。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.62 亿元，加大疫情期间稳岗返还政策力度，进一步落实就业补助政策，支持退伍兵自主及自谋职业、残疾人就业，助力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，提升就业创业服务水平。切实做好各类低保金、补助金、优抚金的拨付工作，加大对困难群体尤其是低保及低保边缘户的帮扶救助力度。

保障卫生事业持续健康发展。卫生健康支出 2.66 亿元，重点用于疫情防控、卫生健康系统提升工程，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由 69 元提高到 74 元，提标资金全部用于疫情防控。巩固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待遇保障水平，居民医保政府补助标准由每人每年 550 元提高至 580 元。持续加大对计划生育弱势群体的关怀力度，深化生育关怀。

全面提升城区功能品质。城乡社区支出 2.67 亿元，持续推动生活垃圾分类试点工作，强化城市长效管理、精准治

理，推进新一轮城市品质提升工作。统筹推动小街巷改造维修、景观综合整治工程，进一步改善城区形象和人居环境。

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。科学技术支出 1.34 亿元，加大科普、科技教育、智能化系统项目经费投入。围绕高质量发展目标，加大对创新、创业扶持奖励金、科技创新补助及企业研发分段补助。鼓励中小企业创新，有力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，促进科技成果转化，提升科技支撑能力。

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。农林水支出 0.65 亿元，主要是上级下达的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，区级对口帮扶定西岷县、援疆援藏项目支出。

着力加强公共安全保障。公共安全支出 0.61 亿元，支持平安创建，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。用于消防高危补贴、公安重点警务经费保障，支持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网络建设，全面提升突发事件处置能力。

积极助推文旅事业发展。全年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.55 亿元，进一步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，提升街镇综合文化服务站和社区“一老一少一普”场所的综合服务功能；持续支持数字图书馆、博物馆、西河游泳场等文体场馆运营，推动基层文体事业蓬勃发展。

### （三）区本级项目结转资金使用情况

2019 年末，区本级项目资金结转使用 3.37 亿元，2020 年已使用 2.71 亿元，主要为省市专项资金和区级重点项目建设资金，用于街镇日常支出、奖补企业、老旧小区改造等项目，剩余 0.66 亿元已安排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。

### （四）三公经费支出情况

2020年，全区各单位严格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精神和压减一般性支出的要求，严控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数和人数，加强公务用车管理，细化公务接待管理规定，不断加强“三公”经费管理。全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241.11万元，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0.16万元，比上年减少14.18万元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30.32万元，比上年减少202.85万元；公务接待费10.63万元，比上年减少16.36万元。

#### （五）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

根据《福建省财政厅关于核定2020年政府债务限额的通知》（闽财债管〔2021〕24号），核定后2020年鼓楼区债务限额为38.71亿元（其中，一般债务10.30亿元，专项债务28.41亿元）。2020年末，我区债务余额为29.69亿元，其中一般债务8.76亿元，专项债务20.93亿元。债务总额未超过省厅核定的债务限额。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、委员，我们将认真落实区委、区政府决策部署，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，认真落实区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，落实本次会议审议意见，积极主动作为，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，努力为“十四五”开好局、起好步，在新时代新征程中体现财政担当，为加快建设国际一流城市中心城区贡献财政力量！

以上报告，请予审议。